

关于支付 2015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五期）国债等三十只债券利息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者：

2015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五期）国债、2016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一期）国债、2017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一期）国债、2018 年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2018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2018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九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期）、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三期）、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2017 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2017 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2017 年云南省昆明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2018 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2018 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四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五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六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

九期)、201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将于2019年10月21日支付利息。为做好上述债券的利息支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5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五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525”,证券简称为“国债1525”,是2015年10月20日发行的30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74%,每年支付2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87元。

二、2016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一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621”,证券简称为“国债1621”,是2016年10月20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39%,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2.39元。

三、2017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一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721”,证券简称为“国债1721”,是2017年10月19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73%,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73元。

四、2018年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证券代码为“105037”,证券简称为“浙江1814”,是2018年10月19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1%,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81元。

五、2018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5038”,证券简称为“浙江1815”,是2018年10月19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1%,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

利息 3.81 元。

六、2018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证券代码为“105039”，证券简称为“浙江 1816”，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8%，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99 元。

七、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5040”，证券简称为“新疆 1826”，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6 元。

八、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证券代码为“105041”，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1”，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2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45%，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45 元。

九、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证券代码为“105042”，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2”，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6 元。

十、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证券代码为“105043”，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3”，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81%，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81 元。

十一、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证券代码为

“105044”，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4”，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8%，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8 元。

十二、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证券代码为“105045”，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5”，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81%，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81 元。

十三、201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期）证券代码为“105046”，证券简称为“西藏 1806”，是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8%，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8 元。

十四、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三期）证券代码为“106120”，证券简称为“安徽 1707”，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1%，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1 元。

十五、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证券代码为“106121”，证券简称为“安徽 1708”，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 元。

十六、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证券代码为“106122”，证券简称为“安徽 1709”，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15%，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

利息 2.075 元。

十七、2017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6123”，证券简称为“云南 1720”，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1%，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1 元。

十八、2017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证券代码为“106124”，证券简称为“云南 1721”，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5%，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5 元。

十九、2017 年云南省昆明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云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证券代码为“106125”，证券简称为“云南 1722”，是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9 元。

二十、2018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证券代码为“106425”，证券简称为“福建 1804”，是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85%，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925 元。

二十一、2018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证券代码为“106428”，证券简称为“福建 1807”，是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95 元。

二十二、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四期）证券代码为“107375”，证券简称为“山东 1617”，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52%，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52 元。

二十三、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五期）证券代码为“107376”，证券简称为“山东 1618”，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4%，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74 元。

二十四、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六期）证券代码为“107377”，证券简称为“山东 1619”，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8%，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39 元。

二十五、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证券代码为“107379”，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1”，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52%，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52 元。

二十六、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证券代码为“107380”，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2”，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4%，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74 元。

二十七、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证券代码为“107381”，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3”，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8%，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39 元。

二十八、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证券代码为“107383”，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5”，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52%，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52 元。

二十九、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证券代码为“107384”，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6”，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4%，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74 元。

三十、2016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证券代码为“107385”，证券简称为“山东 1627”，是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8%，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39 元。

三十一、从 2019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停办上述付息式国债、地方政府债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

三十二、上述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凡于当日收市后持有上述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项的权利，2019 年 10 月 21 日除息交易。

三十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发行人划付的上述债券利息款项后，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账户，并由证券商将付息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账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